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商城　公告编号:临2013-040
债券代码:122014　债券简称:09 豫园债
债券代码:122058　债券简称:10 豫园债
债券代码:122263　债券简称:12 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3年12月30日在上海召开,应到监事二名,实到监事二名。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选举范志韵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商城　公告编号:临2013-039
债券代码:122014　债券简称:09 豫园债
债券代码:122058　债券简称:10 豫园债
债券代码:122263　债券简称:12 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3年12月30日在上海召开,会议应到新当选董事8人,实到8人,公司2名新当选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充分讨论,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选举徐晓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梅红健先生、郭大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二、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

发展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徐晓亮(主任)、梅红健、郭大勇、吴平、王方华;

审计与财务委员会:王鸿祥(主任)、罗培新、王方华、郭大勇、俞震敏;

提名与人力资源委员会:王方华(主任)、罗培新、王鸿祥、徐晓亮、梅红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鸿祥(主任)、王方华、罗培新、徐晓亮、吴平。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三、由董事长提名聘任梅红健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蒋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兼董事会秘书。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四、由公司总裁提名聘任吴仲庆先生、孔繁河先生、金婷女士、顾栋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其中:金婷女士兼任财务负责人。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五、由董事长提名聘任邱建敏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件一、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简历(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方华,男,1947年7月生,教授,博士生导师,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学院管理科学系,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3年1月-2010年3月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曾任上海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被聘为上海市政府"十一五规划"专家,上海市世博局特聘专家,上海市品牌推进特聘专家。现任上海交通大学校长特聘顾问。王方华先生分别自2008年6月、2009年6月及2011年6月起至今,担任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03年1月16日起至今担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鸿祥,男,1956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3年7月-1998年12月担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副教授,1998年12月至今担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曾任本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吴平,男,1964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行政人事总经理。现任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

罗培新,男,1974年8月出生,教授,博导,北京大学法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所博士后。耶鲁大学、牛津大学访问学者,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上海市曙光学者,上海市第三届"优秀中青年法学家",新华社特约咨询专家,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高级咨询专家,上海市社科新人,上海市长宁区领军人才,上海市2010年度教育十大新闻人物,中国第六届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提名奖、上海市第十六届十大杰出青年提名奖获得者。现任华东政法大学国际金融法律学院院长、科研处处长。罗培新先生分别自2010年8月至今、2011年7月至今、2012年10月至今,分别担任北京福星晓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大方正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俞震敏,男,1956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上海市重庆北路小学教导主任,黄浦区物价局科员,黄浦区国资办改革重组科科长,现任黄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改革重组科科长。

徐晓亮,男,1973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策源置业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10月至今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高级助理兼复星地产控股总裁、亚特兰提斯项目副董事长。

梅红健,男,1960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上海新世界五金机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新世界(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3月-2009年1月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9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总裁。现为上海豫园(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

郭大勇,男,1962年3月出生,硕士。曾任上海市对外供应公司业务总监、运营部经理。2005年3月至2007年1月,任上海爱梦歌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13年9月担任仁恒置地集团商业地产管理部总监。2013年10月至今,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地产控股总裁助理兼商业地产管理部总经理。

附件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梅红健,男,1960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上海新世界五金机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新世界(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3月-2009年1月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9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总裁。现为上海豫园(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

吴仲庆,男,1959年4月出生,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孔繁河,男,1967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共党员。曾任上海银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三胞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为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蒋伟,男,1963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董事会秘书。

金婷,女,1963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总经理、资金管理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稽核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现担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顾栋华,男,1960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经济师。2004年2月至2010年12月曾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总裁办公室主任、行政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附件三、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邱建敏:男,1973年5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2007年3月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附件四: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审核了被聘任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兼董事会秘书的相关资料,认为被聘任者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提名和聘任程序合法,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同意聘任梅红健先生为公司总裁;同意聘任蒋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兼董事会秘书。

2、同意聘任吴仲庆先生、孔繁河先生、金婷女士、顾栋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其中:金婷女士兼任财务负责人。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方华、王鸿祥、罗培新
2013年12月30日于上海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商城　公告编号:临2013-038
债券代码:122014　债券简称:09 豫园债
债券代码:122058　债券简称:10 豫园债
债券代码:122263　债券简称:12 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被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于2013年12月30日上午9:30在上海影城以现场方式召开。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所持有的股份总数(股)	499,307,273
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份数的比例(%)	34.7387%
出席会议的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和代理人数	25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	499,307,273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34.7387%

(三)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梅红健先生主持。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一、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选举王方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99,299,084	99.9984%	3,507	0.0007%	4,682	0.0009%	是
2	选举王鸿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99,299,084	99.9984%	3,507	0.0007%	4,682	0.0009%	是
3	选举吴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499,299,084	99.9984%	3,507	0.0007%	4,682	0.0009%	是
4	选举罗培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99,299,084	99.9984%	3,507	0.0007%	4,682	0.0009%	是
5	选举俞震敏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499,299,084	99.9984%	3,507	0.0007%	4,682	0.0009%	是
6	选举徐晓亮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499,299,084	99.9984%	3,507	0.0007%	4,682	0.0009%	是
7	选举梅红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499,299,084	99.9984%	3,507	0.0007%	4,682	0.0009%	是
8	选举郭大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499,299,084	99.9984%	3,507	0.0007%	4,682	0.0009%	是

二、审议《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选举邱建敏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499,299,084	99.9984%	3,507	0.0007%	4,682	0.0009%	是
2	选举范志韵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499,299,084	99.9984%	3,507	0.0007%	4,682	0.0009%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经上海市广庭律师事务所俞云鹤、叶杭生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大会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上海市广庭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3-091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3月18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亿元(每次使用不超过2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详细内容参见2013年3月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2013-010)。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3年12月3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购买了88天期限的广发银行"广赢安薪"高端保证收益型(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广发银行"广赢安薪"高端保证收益型(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

2、理财币种:人民币。

3、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深圳金中环支行"认购7,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后,该专户余额为6,459,585.63元。

4、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产品。

5、投资对象:本理财产品所募集的资金将投资于以下几种投资工具:将10%～90%的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现金、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债券质押式回购、债券买断式回购、票据质押式回购等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将10%～90%的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交易所债券、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以上配置比例,由于兑付客户投资本金收益等流动性资产消耗引起被动超额时除外,且广发银行可根据市场变化和产品运行情况适时调整投资范围、调整比例不超过±10%。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导致调整需超出该比例部分,广发银行将最迟于调整前二个工作日公布,客户不接受上述调整,可以按照销售文件的约定提前赎回本理财产品。在上述约定的投资范围内广发银行有权选择一种或多种投资工具进行投资。

6、收益计算方式:预期年化收益率5.20%。投资者的理财收益=申购本金×理财计划到期承诺年化收益率×实际理财天数/365。

7、投资期限:理财起始日为2013年12月30日,到期日为2014年3月28日。

8、提前终止:广发银行有权根据实际情况随时终止或暂停本理财计划。广发银行保证在到期日及收益支付日向投资者支付全额本金及理财收益,如果投资者在理财计划存续期内违约赎回其购买的理财计划,则本金保证条款对该投资者不再适用。此种情况下,投资者除了可能丧失本理财计划书约定的理财收益外,投资本金也可能会因市场变动而蒙受损失。在最坏的情况下,本金和收益均可能为零。

9、到期兑付:广发银行将按实际投资情况核算投资者的投资收益,并在产品到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本金及收益全部兑付至投资者理财账户。从到期日(或理财计划实际终止日)到理财资金返还到账日为资金清算期,资金清算期内不计付利息或投资收益。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广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12、风险提示:

(1)信用风险:由于本产品资产组合包括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交易所债券、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及货币市场工具(现金、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债券质押式回购、债券买断式回购、票据质押式回购等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等,投资者可能面临发行人不能兑付的风险,短期回购融出资金的资金融入方未能及时足额支付本息而导致的风险。

(2)赎回风险:广发银行保证在到期日及收益支付日向投资者支付全额本金及理财收益,如果投资者在理财计划存续期内违约赎回其购买的理财计划,则本金保证条款对该投资者不再适用。此种情况下,投资者除了可能丧失本理财计划书约定的理财收益外,投资本金也可能会因市场变动而蒙受损失。在最坏的情况下,本金和收益均可能为零。投资者应在对相关风险有充分认识的基础上谨慎投资。

(3)其它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交易平台系统性故障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本投资计划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本投资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

(4)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计划不提供账单。投资者同意,广发银行在产品到期日的十个交易日内通过营业网点进行信息披露,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因未及时获知信息而错过资金使用、再投资的机会和资金损失等)全部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广发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时,应及时通知广发银行,否则,广发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延期风险:如因该理财计划项下各种不确定因素(如资产变现等原因)造成理财计划到期不能按时支付客户资金,广发银行将尽责任寻找合理方式,尽快支付客户的理财资金。但由此产生的本金延期兑付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管理风险:由于广发银行的知识、经验、判断、决策、技能等会影响其对信息的占有以及对投资的判断,可能会影响本理财计划的投资收益,导致风险。

(7)利率风险:如果在理财计划的每一个收益计算周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理财计划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8)本理财计划属于PR1低风险产品,有投资风险,只保障理财资金本金和约定收益,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同时,公司可能会因市场变动而蒙受损失,最不利的情况下,本理财产品仍可保证本金及约定收益。

(9)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本理财产品募集期结束,如本理财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且经广发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理财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理财产品,则广发银行有权宣布本理财产品不成立。

(10)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11)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a、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b、独立董事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c、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2)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a、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b、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c、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并定期进行修改。

d、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3)如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提示风险,并披露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且属于保证收益型产品,风险可控,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公司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可以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金额	是否涉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中国建设银行南昌分行	自有闲置资金	100,000,000.00(注1)	2012/12/06	2013/10/18	保本浮动收益	4,500,000.00	3,895,890.41	否
		130,000,000.00(注2)	2013/3/5	2013/10/18		6,240,000.00	3,880,767.12	否
		150,000,000.00	2013/8/23	2015/08/23		15,300,000.00	未到期	否
		120,000,000.00(注3)	2013/10/08	2013/12/06		1,361,095.89	872,876.71	否
		200,000,000.00	2013/10/22	2014/02/18		3,260,273.97	未到期	否
		120,000,000.00	2013/12/12	2014/03/12		1,775,342.47	未到期	否
		290,000,000.00	2013/12/25	2014/04/01		4,624,109.59	未到期	否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		160,000,000.00	2013/01/04	2013/07/04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772,222.22	3,772,222.22	否
		140,000,000.00	2013/01/04	2013/07/04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300,694.44	3,300,694.44	否
		100,000,000.00	2013/05/20	2013/10/18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835,555.56	1,835,555.55	否
		200,000,000.00	2013/06/21	2013/12/13	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4,537,333.33	4,537,333.33	否
		50,000,000.00	2013/09/13	2013/12/13	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630,000.00	622,500.00	否
		80,000,000.00	2013/10/11	2013/12/10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649,333.33	649,333.33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50,000,000.00	2013/06/09	2013/12/12	保本保收益型	1,172,054.79	1,172,054.79	否
		45,500,000.00	2013/10/31	2014/10/31	保本浮动收益	2,730,000.00	未到期	否
渤海银行		340,000,000.00	2013/07/10	2014/07/10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60,000.00	未到期	否
中国建设银行		3,000,000.00	2013/08/01	2013/12/19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27.40	46,027.40	否
		30,000,000.00	2013/10/24	2014/01/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4,794.52	未到期	否
广发银行	闲置募集资金	70,000,000.00	2013/03/21	2013/09/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57,917.81	1,457,917.81	否
		55,000,000.00	2013/03/21	2013/06/20	保证收益型	521,068.49	521,068.49	否
		55,000,000.00	2013/06/20	2013/09/18	保证收益型产品	623,835.62	623,835.62	否
		50,000,000.00	2013/09/23	2014/03/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47,123.29	未到期	否
		70,000,000.00	2013/09/23	2013/12/23		732,986.30	732,986.30	否
中国银行		20,000,000.00	2013/06/05	2013/09/06	保本保证收益型	170,712.33	170,712.33	否
		50,000,000.00	2013/11/29	2013/12/16	保本保证收益型	95,479.45	95,479.45	否
		45,000,000.00	2013/12/23	2014/01/07	保证收益型	85,068.49	未到期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37,000,000.00	2013/07/25	2014/01/23	保本保收益型	3,347,304.11	未到期	否
中国建设银行		137,000,000.00	2013/08/01	2013/12/1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1,917.81	2,101,917.81	否
		120,000,000.00	2013/12/25	2014/04/01		1,893,698.63	未到期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11,000,000.00	2013/08/02	2014/08/01	保本浮动收益	6,826,500.00	未到期	否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		20,000,000.00	2013/09/11	2013/10/11	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83,333.33	83,333.34	否
		40,000,000.00	2013/09/18	2013/1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277.78	350,277.78	否
		20,000,000.00	2013/09/18	2013/10/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82,000.00	82,000.00	否
合计		3,308,500,000.00	-	-	-	95,588,060.95	-	-

注1:公司于2011年4月9日公告了购买了该银行理财的情况(公告编号:2011-021),原到期日期为2013年12月6日,预期收益为4,500,000.00元。该笔理财于2013年10月18日被银行提前终止,实际收益为3,895,890.41元。

注2:公司于2013年3月6日公告了购买了该笔银行理财的详细情况(公告编号:2013-012),原到期日期为2014年3月4日,预期收益为6,240,000.00元。该笔理财于2013年10月18日被银行提前终止,实际收益为3,880,767.12元。

注3:公司于2013年10月10日公告了购买了该笔银行理财的详细情况(公告编号:2013-065),原到期日期为2014年1月8日,预期收益为1,361,095.89元。该笔理财于2013年12月6日被银行提前终止,实际收益为872,876.71元。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发银行"广赢安薪"高端保证收益型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风险揭示书、产品合同、客户权益须知、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代码:2013-054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8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一年以内保本型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向投资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9月5日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曹家渡支行签署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以人民币7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岁月流金51385号理财计划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

购买金额:700万元人民币

申购日:2013年12月26日

起息日:2013年12月27日

到期日:2014年2月10日

产品收益率:6.00%/年

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计划资金由招商银行投资于我国银行间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资金拆借、银行存款以及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等其他金融资产,并可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新股申购、交易所债券等其他金融资产。

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曹家渡支行没有关联关系。

风险提示:

1.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本理财计划有投资风险,只保障理财资金本金(有条件保本),不保证理财收益,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本理财计划有条件保证本金,即投资者持有本理财计划到期或招商银行提前终止本理财计划时,招商银行承诺理财本金保证,超出招商银行保障范围的本金损失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如果在理财期内,市场利率调整,本理财计划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的调整而调整。

2.违约赎回风险:招商银行保证在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向投资者支付100%本金,但如果因为投资者违反本理财计划产品说明书的约定,提前赎回其购买的理财计划,则本金保证条款对该投资者不再适用。此种情况下,投资者除了可能丧失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理财收益外,投资本金也可能会因市场变动而蒙受损失。投资者应在对相关风险有充分认识的基础上谨慎投资。

3.政策风险:本理财计划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理财计划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

4.流动性风险:本理财计划存续期间,投资者只能在本产品说明书规定的时间内办理认购,理财计划成立后投资者不享有提前赎回权利。

5.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计划存续期内不提供估值,不提供账单,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计划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计划的相关信息。招商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公告"的约定,发布理财计划的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信息公告"的约定及时登录招商银行网站或致电招商银行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55)或到招商银行营业网点查询。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计划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招商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招商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招商银行联系方式变更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招商银行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则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理财计划不成立风险:如自本理财计划开始认购至理财计划原定成立日之前,理财计划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招商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理财计划,招商银行有权宣布本理财计划不成立。

7.再投资风险:招商银行有权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理财计划。如招商银行提前终止本理财计划,则该理财计划的实际理财期可能小于预定期限。如果理财计划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将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8.不可抗力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理财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理财计划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招商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使用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含本次)为8,2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77%。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授权范围内。

五、备查文件

《招商银行公司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3-48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和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2013年12月30日

(二)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召集人:董事会

(四)主持人:栾汉忠董事

(五)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六)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428.705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948万股的24.73%。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如下提案:

(一)《关于免去平兴先生董事长、董事职务的预案》

1.表决情况:

同意5428.705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 0万股;弃权0万股。

2.表决结果:通过。

会议同意免去平兴先生所担任的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

(二)《关于选举陈明乾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1.表决情况:

同意5428.705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 0万股;弃权0万股。

2.表决结果:通过。

会议选举陈明乾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2013年12月30日起至2015年11月18日止)。

(三)《关于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预案》

1.表决情况:

同意5428.705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 0万股;弃权0万股。

2.表决结果:通过。

会议同意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0 万元。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四川恒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曾亚西、陈莉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股东大会决议

(二)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鈞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3-49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3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陈明乾、李小波、徐亚平、栾汉忠、申书龙、杨砚琪、吕先锫、郑泰安、姜玉梅董事出席了会议。会议由栾汉忠董事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举手表决,会议选举陈明乾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2013年12月30日起至2015年11月18日止)。陈明乾先生简历附后。

二、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增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同意增选陈明乾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陈明乾先生简历附后)。

本次调整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委员:陈明乾、李小波、徐亚平、栾汉忠、申书龙、杨砚琪、吕先锫、郑泰安、姜玉梅

主任委员:陈明乾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委员:郑泰安、吕先锫、姜玉梅、陈明乾

主任委员:郑泰安

(三)董事